

現

代

史

料

蔣委員長關於共黨參政員不出席問題的說明 運 公

118953
三月六日蔣委員長在參政會第六次會議中，對於中國共產黨籍參政員不出席問題，說明政府之態度，其詞如下：「主席各位參政員，今天中正代表政府說明對於中國共產黨參政員向貴會所提各種條件的態度。在報告之先，有一點要聲明的，就是政府對於中國共產黨的問題，本來不願作任何公開的報告，但這次中共參政員對於我們全國民意機關——國民參政會，既然正式用函電提出條件，就與以平時各種言論行動的性質不相同，因此為國家、為民族、為抗戰，以及為建國的前途着想，我們政府與國民參政會不能不有一個正式表示。一個國家，尤其是在受強敵侵略對外作殊死戰的時候，他整個民族的命脈所寄托，就是在紀綱與法令，只要紀綱不紊，法令貫徹，無論他國家遇到如何危險困難，都可以轉危為安，獲得最後勝利。反之，如果紀綱敗壞，一切軍令不能統一，政令不能貫徹，這樣的國家，他雖有怎樣強大的武力，亦必歸於失敗，最後且必陷國家於淪亡。現在我們全國軍民正拼全民族的力量，與日本軍閥作生死存亡的鬭爭，處

此千鈞一髮之時，我們尤其不能不特別注意國家的紀綱與法令。凡事只要於國家紀綱與法令沒有牴觸或妨礙，無論政治社會或黨派問題，都應開誠布公，莫不可以求得合理的解決。政府對於中共的事情，一向就是採取這個方針與態度，終是委曲求全，以期團結禦侮，達到我們抗戰建國最後成功的目的。但這次據參政會秘書處所接共產黨參政員的函電，知中共有先後兩次：（一）「善後辦法」（二）「臨時解決辦法」各十二條件之提出（見附錄）我可聲明此等條件，雖然會前在重慶的各位參政員多已接到，而政府方面無論機關和個人，以及本席自己，並沒有接到他這樣的條件。現在我們在參政會中看到了這兩次條件，先看他的題目就覺得很駭異，再看他的內容，更使人聯想到七七事變以前日本軍閥對我國國民政府與當地駐軍所提出的條件，在方式與名稱上，並無二致。尤其回想到戰前敵國屢次提出所謂「三原則」的條件，要求我們政府承認的慘狀，更令人悲痛傷心。中國共產黨同是中華民國的國民，不料在此對敵抗戰

作生死存亡鬭爭的時期，竟向我們本國提出這樣的條件，而且對我們全國民意機關的國民參政會提出這個條件，這豈不是他明明與我們本國政府和國民參政會立於敵對的地位，其將何以自解於國民？因此，我對於他們所提出的兩次條件，實不願多言，也不必逐條有何聲辯，而只是概括說明其內容與意義之所在。綜觀他的內容，大概可分為「軍事」「政治」與「黨派」三部分，他第一次「善後辦法」中之第一至第八各條，與第二次「臨時解決辦法」中之第一及第六至第十各條，可歸納在「軍事」範圍之內，其第一次條件中之第九第十二兩條，及第二次條件中之第三至第五各條，皆可歸納在「政治」範圍之內，其餘第一次條件中之第十第十一及第二次條件中之第十一第十二各條，則皆可歸納在「黨派」範圍之內。關於這三部分意義之所在，與其對於抗戰建國影響之所及，我不能不略加說明。第一，就軍事部分而言，其意義就是要政府對於已經違令抗命的叛變軍隊，不得明令制裁，否則就要懲辦政府軍事當局，而且要賠償叛軍的損失。第二，就政治部分而言，其意義就是要求在國民政府行政系統以外，劃出特殊的區域，承認特殊的政治體制，而且要限制政府

118954

對於公私社團與其個人不法的行動，也不得依法取締，行使政府的職權，更要承認其所謂「敵後的民主政權」。這個意義，充其演變所極，就可以養成藉外患深入之機而謀奪取政權之實的大禍亂。第三，就黨派部分而言，其意義就是只有中國共產黨要在國民參政會有特殊的地位與特殊的權利，而政府在參政會中對各黨派和無黨派的參政員，不得與中共有一律平等的待遇，否則中共就拒絕出席。他們這兩項條件的內容真意，如果要認真說起來，實在就是如此。我想他在提出這個條件的時候，或者並沒有研究到他的性質有如此的嚴重，但是我們政府如果隨便接受他這個要求條件的時候，試問我們中國還成一個國家嗎？就是我們國民參政會，也還成一個民意機關嗎？我現在再將我們政府對於這三部分的意見與方針，對貴會明白聲明。先就軍隊部分而言，我們政府一貫的精神，就是要軍隊國家化，換言之，在我們國民政府統轄之下，只有一個國家軍隊的系統，決不能有第二個私黨私人的軍隊系統。我可對貴會切實聲明，國民革命軍乃是國家的軍隊，而不是那一黨的軍隊，更不能將國民革命軍之一部認作共產黨一黨的軍隊，因此我們軍令亦只有一個，而不能有二個軍令，否則何以自別於汪逆偽組織的偽軍事委員會？這不僅是我們國民政府之所不容，亦為全國國民之所深惡而痛絕。效忠抗戰的中國共產黨何忍出此？其次，對於政治部分而言，政府對於全國政治，就是要使政治民主化，凡在國家法律與政

令之下，無論國民個人或團體，只要他各守紀律，各負責任，各盡義務，各享權利，人人有其自由，但政權只有一個，一國之內不能有兩個政權，否則如在國民政府之外，另要成立一個政權，例如此次條件之內所謂「敵後民主政權」這一類的名稱，如此割裂國家的政權，那又何以異於汪逆與偽滿的傀儡組織？所謂漢奸賣國的政權，不但為政府所不容，亦更為全國國民所憤恨，而誓不與之兩立的。再次，就黨派來說，現在國內黨派由於歷史演進的結果，事實上雖有執政黨與在野黨之分，以及各黨大小與歷史久暫之不同，但其精神是一律平等，尤其在民意機關——國民參政會之內，更應人人平等。在參政會之內，祇有國民的立場，沒有黨派的立場，決不能讓任何一黨或任何個人在會內有特殊的地位與任何權利之要求，以斷喪我們尚在萌芽的民主政治之根基。以上是政府對於軍事政治與黨派之一貫的方針與態度，今天特明白表示，希望參政會諸君一致諒察。

現在再將軍事方面有點補充報告，自從民國二十七年第十八集團軍不聽統帥部命令，自由行動，擅自撤到黃河右岸，不久又非法強佔了綏德等地，政府當時的觀察，並不以為這完全是受中共指使，亦不認此為中共有破壞抗戰的意思，而該軍對中央軍令不能絕對尊重，或亦並不一定是破壞抗戰，擾亂後方的整個計劃，但是他這一個行動影響所及，竟使我全國人心不安，尤其抗戰根據地的大後方，皆受到無形的威脅，

世界小諷刺

□□的尋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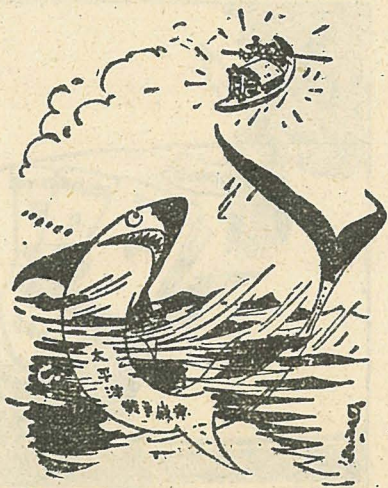


而其結果所至，實已造成了牽動全局破壞抗戰，乃至爲敵張目，危害國家的極端惡劣影響。因此，這兩年餘以來，我們政府一方面要統率全軍，在前方努力抗戰，一方面又不能不在西南和西北大後方的抗戰根據地，作安定內部的佈置。這是抗戰期間軍事上最感痛苦的一件事。世界各國每當對外戰爭的時候，他們政府與國民祇是一致對外戰鬪，以求最後勝利，而我國現在在大敵當前，敵騎深入之時，政府既要對外作戰，又要加上安定內部的任務，此實爲中外革命歷史上所未有之悲痛的戰史。但我們政府幸而有過去兩年餘時間的戒備，卒使前方後方，幸無隔越，實爲國家無上之幸事。到了現在，我們不僅對外抗戰已有堅強的戰鬪實力，可操最後的勝利，就是後方安定的力量，亦有雄厚而鞏固的基礎，否則二年以前，如果政府在當時如不及時準備，也許現在西南與西北抗戰的大後方各省，不是早爲敵人乘隙侵入，亦將爲敗類叛徒所破壞，所搖撼。而我大後方的民衆，亦要和現在冀察魯蘇各淪陷區的同胞一樣，不能得到地方政府和國軍的保護，要受敵僞雙層的壓迫和蹂躪了。然而我們因爲要安定後方的關係，致使我們多數的軍隊本可開至前方作戰的，而乃不能不佈置於後方，此實爲我們抗戰力量最大的損失，而尤爲全國國民精神上莫大的痛苦。但要解決這種困難與痛苦，其實並非難事，只要中共能夠幡然改變他過去的態度與行動，不將第十八集團軍當作他——黨所私有的軍隊，不利用其來牽制友軍，妨礙抗

戰，而能依照他自己於民國二十六年九月宣言上所說的：（一）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爲中國今日之必需，本黨願爲其澈底的實現，而奮鬥；（二）取消一切推翻中國國民黨政權的暴動政策及赤化運動，停止以暴力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三）取消現在的蘇維埃政府，實行民權政治，以期全國政權之統一；（四）取消紅軍名義及番號，改編爲國民革命軍，受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之統轄的四點，切實履行，一本他過去共同抗戰的初衷，便與中共有關的軍隊，依照軍事委員會的命令與計劃，集中於指定區域，忠實執行抗戰任務。那末，全國軍隊，共同一致，向前禦侮，我們後方既無牽制，又無任何顧慮，所有國軍，乃得盡量調赴前方，如此前方的力量既可大增，來對此勢衰力竭之窮寇，加以猛攻，我相信在短期間內，必能獲得最大驚人的勝利，至少，必可恢復到二十七年秋季以前的戰線，這是我們軍事當局所確信無疑的。如此我們已經淪陷的區域，就能早日恢復，而我們各戰區受苦的同胞，亦就能早日得到了解放，那麼，就是中國共產黨與第十八集團軍對國家民族莫大的貢獻，而其愛國的精神與功績，在此次中日戰史上，亦必爲全國國民所崇敬，而永垂不朽了。

我們政府對於中國共產黨及其有關的軍隊，目前並無其他要求，所唯一熱切盼望的，就是希望他們能一貫實行他們自己的宣言，和參政會所一致擁護全體共守的抗戰建國綱領，並望第十八集團軍將領能澈底反省，要以國家民族

太平洋上的波濤。



118956

爲重，而打破黨派觀念，服從軍令，嚴守紀律，遵照指定的任務與地區，與全國友軍親愛精誠，和衷共濟，共同一致，抗戰建國，使國家能早日獲得自由平等，我們政府所期望的，僅止於此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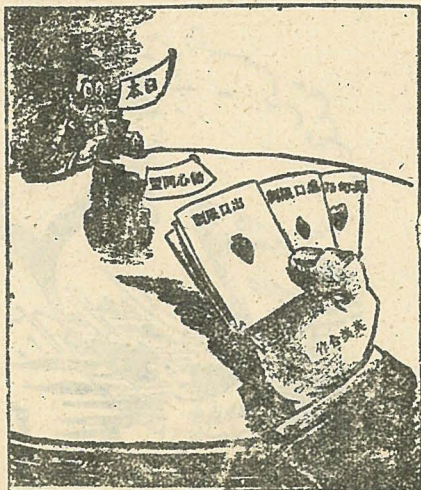
還有他們兩種條件內所提的與軍事最有關係的幾條，就是中共參政員所謂「制止挑釁」、「撤退華中剿共軍」、「立即停止全國向我軍事進攻」等三條，我於此不能不略加聲明。這種種信口雌黃，顛倒黑白，淆亂視聽的惡意宣傳，不僅是誣蔑我們政府，有意來破壞他抗戰神聖的使命，而且是污辱我們整個民族團結和共同禦侮的純潔精神。我今日可以說，我們政府與全國國民，只有一致對倭抗戰，與剷除民族叛徒的漢奸偽逆，決不忍再見所謂「剿共」的軍事，更不忍以後再聞有此種「剿共」之不祥名詞，留於中國歷史之中。只要他們以後奉命守法，不再襲擊友軍和到處挑釁，我們政府無不一律愛護，一視同仁；而且我們政府寬大爲懷，決不追究既往，否則如果有抗命破紀，破壞抗戰的行爲，如從前的新四軍之所爲，那無論其爲任何軍隊，我們政府爲國家利益，爲抗戰勝利，不能不依法懲治，而加以制裁，以盡我政府抗戰建國的天職，所以政府不特對我忠實將士實在是愛護之不遑，豈有如其所謂挑釁進攻，自殘手足之理，而且以後亦決無「剿共」的軍事，這是本人可負責聲明，而向貴會保證的。希望參政員諸君，本着精誠團結共同禦侮的精神，懇切向毛澤東、董必武等參政員勸勉，使中國共產黨能切實改變他過去的態

度與行動，各中共參政員能在參政會內共聚一堂，精誠團結，來從長討論他所要提出的問題，以求得合理的解決。貴會是戰時全國一致推崇的民意機關，諸位代表民意，必求抗戰建國綱領之徹底實現，必求抗戰勝利與建國成功，來達成全國國民共同一致的願望，來安慰一般爲抗戰而犧牲的軍民同胞的英靈，只要中國共產黨能尊重貴會民意的勸告，今後一切言論行動，不違反抗戰建國綱領，與他自己宣言中所提供的諾言，則貴會爲解決這一次事件所有決議規定政府應如何處理的，政府必尊重貴會的決議，絕對接受徹底執行，毫不猶豫。

總之，政府對於這次事件，只要能達到團結一致，抗戰到底的目的，一切問題，皆願聽從我們國民參政會依守公衆民意來解決。至於對中共各參政員，更希望其在此敵寇深入，全國軍民正與之作殊死戰的時候，能本着「兄弟鬩牆，外禦其侮」的精神，毅然決然，接受我們參政會公衆的意思，精誠團結，共赴國難，使我們全國團結抗戰的精神，不致有絲毫遺憾，而能堅持貫徹，始終無間，不僅爲全國國民馨香禱祝，亦足予敵人以莫大的打擊。我們爲愛護中國共產黨，爲成全他們此次共同抗戰勝利的歷史，一定要督促他始終一致，團結到底，來完成抗戰建國的使命，這是兄弟今天代表政府要向大會懇切聲明，並盼望參政會諸君，衷誠諒察，實爲至幸。

附錄

共產黨籍參政員毛澤東等七人，二月十五日以代電



勝牌在握。

一件，致函國民參政會秘書處，又董必武鄧穎超二人，三月二日致送參政會秘書處函一件，茲分別錄誌如次：

毛澤東等之代電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公鑒：關於政府對新四軍之處置，我黨中央曾有嚴重抗議，並提出善後辦法十二條如下：（一）制止挑釁（二）取消一月十七日的命令（三）懲辦皖南事變禍首何應欽顧祝同上官雲相三人（四）恢復葉挺自由，繼續充當軍長（五）交還新四軍全部人槍（六）撫卹皖南新四軍全部傷亡將士（七）撤退華中的勸共軍（八）平毀西北的封鎖線（九）釋放全國一切被捕的愛國政治犯（十）廢止一黨專政，實行民主政治（十一）實行三民主義，服從總理遺囑（十二）逮捕各親日派首領交付國法審判等項，請政府採納，在政府未予裁奪前，澤東等擬離席出席，特此通知，故希鑒察。毛澤東陳紹禹秦邦憲林祖涵吳玉章董必武鄧穎超叩，刷印。

董必武鄧穎超函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公鑒：關於我黨七參政員擬離席出席本屆參政會事，曾有二月十五日電通知在案，茲為顧全團結，加強抗戰起見，必武穎超特就在渝所見各方奔走之殷，提出「臨時解決辦法」十二條，附列於後，倘此十二條能蒙政府採納，並得有明白保證，必武穎超屆時必可出席，此點已得延安我黨中央覆電同意，特此達知，敬希鑒察，並頌公祺。董必武鄧穎超叩。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二日。附「臨時解決辦法」十二條：（一）立即停止全國同我軍事進攻（二）立即停止全國的政治壓力，承認中共及各黨派之合法地位，釋放西安重慶貴陽及各地之被捕人員，啓封各地被封書店，解除扣押各地抗戰書報之禁令（三）立即停止對新華日報之一切壓迫（四）承認陝甘寧邊區之合法地位（五）承認敵後之抗日民主政權（六）華北華中及西北防地均仍維持現狀（七）於第十八集團軍之外再成立一個集團軍，兩集團軍共應轄有六個軍（八）釋放葉挺回任軍職（九）釋放所有皖南被捕幹部，撥款撫卹死難家屬（十）撤退皖南所有被獲人槍（十一）成立各黨派聯合委員會，每黨每派出席一人，國民黨代表為主席，中共代表副之（十二）中共代表加入參政會主席團。

董必武鄧穎超函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公鑒：關於我黨七參政員擬離席出席本屆參政會事，曾有二月十五日電通知在案，茲為顧全團結，加強抗戰起見，必武穎超特就在

第二屆參政會議的經過

第二屆國民參政會於三月一日晨八時，舉行開幕，出席參政員共一百八十九人，首由國民政府主席林森致訓詞，原文如下：

「今天是國民參政會第二屆第一次大會開幕的一天，各位參政員從各地熱烈到會，本席覺得非常愉快。諸位都是全國的名流碩彥，各有很深的資望，很好的經驗，高超的學問與識見，現在來到這陪都重慶，聚集一堂商討國家大計，一定能夠以三民主義做最高原則，在「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的口號之下，團結一致，協助政府完成這大時代的使命。這一屆國民參政會在組織和職權上，比第一屆都有些改進的地方，因為第一屆參政會到了去年十月，各參政員任期屆滿，中央本着提創民權促進憲法的固定方針，並參酌過去兩年來的經驗和社會各方的希望，特把參政條例加以修正，參政員名額由二百名增加至二百四十名，各省市參政員推選的方法，改歸各省市臨時參議會

渝所見各方奔走之殷，提出「臨時解決辦法」十二條，附列於後，倘此十二條能蒙政府採納，並得有明白保證，必武穎超屆時必可出席，此點已得延安我黨中央覆電同意，特此達知，敬希鑒察，並頌公祺。董必武鄧穎超叩。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二日。附「臨時解決辦法」十二條：（一）立即停止全國同我軍事進攻（二）立即停止全國的政治壓力，承認中共及各黨派之合法地位，釋放西安重慶貴陽及各地之被捕人員，啓封各地被封書店，解除扣押各地抗戰書報之禁令（三）立即停止對新華日報之一切壓迫（四）承認陝甘寧邊區之合法地位（五）承認敵後之抗日民主政權（六）華北華中及西北防地均仍維持現狀（七）於第十八集團軍之外再成立一個集團軍，兩集團軍共應轄有六個軍（八）釋放葉挺回任軍職（九）釋放所有皖南被捕幹部，撥款撫卹死難家屬（十）撤退皖南所有被獲人槍（十一）成立各黨派聯合委員會，每黨每派出席一人，國民黨代表為主席，中共代表副之（十二）中共代表加入參政會主席團。

璇玑

自行選舉，大會和駐會委員會的職權，也加以擴大，議長制改為主席團制，由參政會自行選舉。這修正的目的，無非是為延攬全國英賢，增進民主精神，希望漸漸達到三民主義裏面民權政治的階段，關係極其重大，用意極其深遠，想來各位一定早已知道。本席現在想就國民參政會過去的工作以及個人對於國民參政會將來的希望分別加以敘述。先從過去來講，召集國民參政會的重要目的，一方面是在集思廣益，幫助政府設計，助政府執行，一方面是在團結全國力量，來共赴國難，爭取抗戰勝利，建設國家。過去第一屆參政會對於這種精神，這種工作，已經有極充分的表現。單就本席所記憶得到的榮譽大端，約有三點：第一，參政會召集了五次大會，每次都有許多很切實的建設方案，做政府施政的南針，並且都有很好的成績。二，自從七七抗戰以來，敵人與偽組織詭計多端，不斷的施放煙幕，來欺騙我民衆，盜竊我國權歷次大會對這種陰謀，都有極嚴正的宣言，把敵偽的假面具完全揭破，應該口誅筆伐的，毫不

德軍援義的真相。

